

证券代码：838377

证券简称：华科易汇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 500 万元授信借款额度，因银行要求，补充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振格为该授信借款提供无偿担保，授信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14 日到 2020 年 7 月 27 日。

因公司资金紧张，经与关联股东协商，公司前期向股东李振格借入的无息借款 40 万元、向陈利借入的无息借款 10 万、向屈满义借入的无息借款 5 万元，共计 55 万元，借款期限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到期，现延长六个月，借款日期延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 500 万元授信借款额度提供无偿担保》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振格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延期归还股东李振格借款 40 万元》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振格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延期归还股东陈利借款 10 万元》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不需要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延期归还股东屈满义借款 5 万元》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屈满义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振格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华清嘉园

2. 自然人

姓名：陈利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忠东里

3. 自然人

姓名：屈满义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肥西路

（二）关联关系

李振格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陈利系公司股东；屈满义系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公司向股东李振格、陈利、屈满义无息借款，李振格为公司所做的担保也为

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李振格为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向公司提供 500 万元的借款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授信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14 日到 2020 年 7 月 27 日止。
- 2、公司向股东李振格无息借款 40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借款期限延长六个月，借款日期延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3、公司向股东陈利无息借款 10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借款期限延长六个月，借款日期延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4、公司向股东屈满义无息借款 5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借款期限延长六个月，借款日期延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真实意图是通过向股东借款及为公司向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 500 万元授信借款额度提供无偿担保，以补充公司资金，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解决公司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6 日